

2024 年度深圳市光明区应急管理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光明区应急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光明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光明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光明区应急管理局概况

一、深圳市光明区应急管理局主要职责

1. 深圳市光明区应急管理局（本级）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应急管理工作。组织全区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编制及实施工作。统筹组织全区应急管理督导检查工作。承担应急管理标准建立和推广工作，负责应急值班值守工作，组织开展全区应急能力体系建设工作，组织应急预案体系建设，组织编制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并负责各类应急预案衔接协调。指导协调森林防火措施落实，协调森林消防队伍，协助查处森林火灾案件。组织全区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编制及实施工作。负责化工(含石油化工)、医药、危险化学品(不含港区内危险化学品码头建设项目、储存设施建设项目以及在港区内从事危险化学品码头装卸作业、仓储经营)和烟花爆竹经营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有关安全生产类风险分级管控工作以及安全生产预警信息发布工作，依法监督检查相关生产经营单位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标准情况。指导协调各行业领域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承担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标准建立和推广工作。拟定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领域的执法制度、规范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地震监测预测和震害防御工作，协调地震监测台网建设，组织指导地震群测群防工作。

2. 深圳市光明区总值班室的主要职责是承担全区 24 小时政

务值班工作，统筹区政务值班安排，检查区各级值班部门值班工作，收集整理印发值班相关信息；承担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技和信息化建设工作，建立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并为日常运行管理工作提供技术支撑；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的文化建设及宣传教育。负责突发事件监测预警工作。

3.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深圳市光明区应急管理局机构设置

深圳市光明区应急管理局（本级）内设机构有：办公室、法规与信访科（审批协调科）、综合协调科、督导检查科、应急指挥和预案管理科、综合防灾减灾科、地震地陷救援科、危化品监管科、安全生产基础科、科技信息化和资源保障科、执法监督科。深圳市光明区总值班室内设机构有：值班部、科技支撑部、宣传培训部、监测预警部。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本部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 1 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是：深圳市光明区总值班室。

第二部分：深圳市光明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165.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7.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12.74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02.6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6.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99.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9,367.0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165.59	本年支出合计	57	10,165.5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0,165.59	总计	60	10,165.5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165.59	10,165.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47	27.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7.47	27.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7.47	27.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2.74	12.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2.74	12.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2.74	12.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65	202.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65	202.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95	137.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70	64.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08	56.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08	56.08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45	35.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63	20.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9.64	499.6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9.64	499.6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2.79	152.7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46.85	346.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367.02	9,367.02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9,367.02	9,367.02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999.54	999.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37.01	5,137.01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1,499.15	1,499.15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8	应急救援	986.56	986.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9	应急管理	287.38	287.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50	事业运行	457.37	457.3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165.59	2,220.04	7,945.55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47	0.00	27.47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7.47	0.00	27.47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7.47	0.00	27.47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2.74	9.63	3.11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2.74	9.63	3.11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2.74	9.63	3.1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65	202.6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65	202.6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95	137.9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70	64.7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08	56.0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08	56.08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45	35.45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63	20.6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9.64	499.6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9.64	499.6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2.79	152.79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46.85	346.85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367.02	1,452.04	7,914.98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9,367.02	1,452.04	7,914.98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999.54	994.67	4.87	0.00	0.00	0.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37.01	0.00	5,137.01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1,499.15	0.00	1,499.15	0.00	0.00	0.00
2240108	应急救援	986.56	0.00	986.56	0.00	0.00	0.00
2240109	应急管理	287.38	0.00	287.38	0.00	0.00	0.00
2240150	事业运行	457.37	457.3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165.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7.47	27.4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12.74	12.74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02.65	202.6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6.08	56.0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99.64	499.6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9,367.02	9,367.02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165.5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165.59	10,165.59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0,165.59	总计	64	10,165.59	10,165.5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0,165.59	2,220.04	7,945.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47	0.00	27.47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7.47	0.00	27.47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7.47	0.00	27.47
205	教育支出	12.74	9.63	3.11
20508	进修及培训	12.74	9.63	3.11
2050803	培训支出	12.74	9.63	3.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65	202.6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65	202.6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95	137.9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70	64.7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08	56.0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08	56.0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45	35.45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63	20.63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9.64	499.6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9.64	499.6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2.79	152.79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46.85	346.85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367.02	1,452.04	7,914.98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9,367.02	1,452.04	7,914.98
2240101	行政运行	999.54	994.67	4.87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37.01	0.00	5,137.01
2240106	安全监管	1,499.15	0.00	1,499.15
2240108	应急救援	986.56	0.00	986.56
2240109	应急管理	287.38	0.00	287.38
2240150	事业运行	457.37	457.3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无数据的部门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括号里的内容）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58.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0.62
30101	基本工资	337.14	30201	办公费	64.99
30102	津贴补贴	669.06	30202	印刷费	39.00
30103	奖金	139.31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2
30107	绩效工资	188.1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9.70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6.45	30207	邮电费	0.1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96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6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44	30211	差旅费	1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2.7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59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8.5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4.38	30214	租赁费	2.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9.63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19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1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5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4.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6.23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1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3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7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9.9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8.4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7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84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859.43		公用经费合计	360.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无数据的部门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括号里的内容）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无数据的部门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括号里的内容）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无数据的部门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括号里的内容）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5.00	5.00	30.00	0.00	30.00	0.00	31.75	3.59	28.16	0.00	28.1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无数据的部门可增加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如有数据，无其他需备注事项，请删除括号里的内容）

第三部分：深圳市光明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光明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总收入 10,165.5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0,165.5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165.5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152.29 万元，下降 41.3%，主要变动情况：2024 年度公共卫生领域经费、政府投资项目经费较 2023 年大幅下降，其中公共卫生领域经费 2023 年决算数 4,234.32 万元，2024 年因政策调整暂无该部分经费；政府投资项目经费 2024 年决算数 714.72 万元，较 2023 年决算数 2,964.94 万元减少 2,250.22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光明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总支出 10,165.5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0,165.5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220.0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42.33 万元，增长 6.9%，主要变动情况：新招录及调入公职人员。

2. 项目支出 7,945.5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294.62 万元，下降 47.9%，主要变动情况：2024 年度公共卫生领域经费、政府投资项目经费较 2023 年大幅下降，其中公共卫生领域经费 2023 年决算数 4,234.32 万元，2024 年因政策调整暂无该部分经费；政府投资项目经费 2024 年决算数 714.72 万元，较 2023 年决算数 2,964.94 万元减少 2,250.22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光明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0,165.5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165.5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152.29 万元，下降 41.3%，主要变动情况：2024 年度公共卫生领域经费、政府投资项目经费较 2023 年大幅下降，其中公共卫生领域经费 2023 年决算数 4,234.32 万元，2024 年因政策调整暂无该部分经费；政府投资

项目经费 2024 年决算数 714.72 万元，较 2023 年决算数 2,964.94 万元减少 2,250.2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光明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0,165.5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165.5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375.51 万元，下降 3.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安全生产专项资金因政策标准更新和职能调整部分项目无法开展，影响整体支出。二是部分项目我局验收后发现未达到合同约定验收标准，尾款顺延至下一年度支付；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光明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31.7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35 万元的 90.7%，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14 万元，增长 19.3%。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支出决算为 3.5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5 万元的 71.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59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8.1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30 万元的 93.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55 万元，增长 5.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8.1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30 万元的 93.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55 万元，增长 5.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鼓励公共交通出行，故 2024 年度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024 年根据市应急管理局要求参加境外培训，产生因公出国（境）费 3.59 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3.59 万元，占 11.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8.16 万元，占 88.7%；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3.59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1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境外业务培训 3.59 万元，主要用于学习应急管理、防灾减灾等相关做法和先进经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8.1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8.16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0 辆，主要用于保障现有 10 辆公务用车的燃油费、保险费及车辆运维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与相关来访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单位检查指导工作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本部门本年度无公务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18.6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1.56 万元，下降 3.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厉行节约、过紧日子的政策要求，实施规范化、精细化管理，推动机关运行降本增效。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816.9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37.3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9.4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120.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270.3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5.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52.8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35.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73.8%，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37.8%。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2 辆行政综合执法用车、1 辆综合业务保障用车。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4 台（套）。

（四）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0 个，二级项目 25 个，共涉及资金 7,945.5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 2024 年度光明区铁骑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6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预算支出均按照经费支出相关管理办法严格执行，项目实施程序规范，项目质量达标率高，项目产生效益均达到设定目标。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局本级和下属单位 1 个），

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165.59 万，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主要工作成效为：一是聚焦政治建设，全力激发党建动能凝心铸魂；二是聚焦责任落实，全力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建设；三是聚焦本质安全，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四是聚焦灾害防范，全力提升防灾减灾救灾水平；五是聚焦监测预警，全力提升城市安全“智理”水平；六是聚焦基层基础，全力筑牢应急管理支撑保障；七是聚焦实战导向，全力提升综合应急救援能力。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地震地陷救援工作经费、督导检查工作经费等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 10,824.08 万元，执行数 10,165.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9%。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达到“优”等级。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坚决落实省委十三届五次全会、市委七届九次全会、区委二届五次全会部署要求，聚焦“服务、治本、韧性、赋能、夯基、高效”主题，以高水平安全保障光明科学城高质量发展。

发现的问题：一是编外人员控制率过高，二是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偏高，三是预算执行率未达标，四是采购执行率未达 100%。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对编制人员进行相应培训，增加工

作效率，通过激励措施，提高工作积极性，从而减少编外人员数量。二是落实厉行节约、勤俭办公的原则，严格控制局内办公费支出，严禁铺张浪费，以标准定额为依据，按照预算确定的定额控制支出，加强培训费、差旅费等严控类经费的管理，非必要不支出严控类经费。三是强化年初预算细化与项目储备，在预算编制阶段，加强与业务部门协同，将预算细化到具体项目和执行月份。四是完善采购流程，对政府采购流程进行全面梳理，查找流程中的薄弱环节和风险点，制定相应的改进措施。简化不必要的审批环节，明确各环节的办理时限和责任人，加强部门之间的信息共享和协同工作。建立采购进度跟踪机制，及时掌握采购项目的进展情况，对出现的问题及时解决。

“地震地陷救援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 818.25 万元，执行数为 812.75 万元，执行率 9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 年维护 32 个室外应急避难场所，确保各场所功能区域划分科学规范、关键区域设施完好；使用探地雷达检测车道 350km，降低地面坍塌事故风险，及时消除隐患，避免路面塌陷、管线破裂等次生灾害发生，保障群众出行安全；开展区森防大队后勤保障食堂运营服务、食材配送服务、营房保洁服务和营房除四害消杀服务，保证区森防大队队员的食宿问题及营区环境卫生。发现问题主要是个别业务预算编报不精准。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科学编报预算，提前研判，积极筹划，进一步提升预算精细化程度，确保项目实施

时资金充裕。

“督导检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为51.5万元，执行数为49.58万元，执行率96.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针对辖区159家企业或单位开展安全生产综合监管服务；对重点行业（领域）开展督导检查，督促各有关部门、各街道开展隐患问题整改，推动各行业、各领域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属地监管责任及企业主体责任充分落实。发现问题主要是个别业务年初绩效目标申报不精准。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优化目标申报前期调研与校准机制、规范目标设定标准与量化体系，对于确实无法完成的绩效目标，年中绩效监控时及时修改完善，确保各绩效目标按要求完成。

部门评价结果。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铁骑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全年预算数762万元，支出数762万元，执行率100%。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绩效结果为“优”。本项目主要工作成效为：通过开展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服务、协助交通事故处理、公共公益宣传服务、值守劝导交通保障、源头交安管理等工作，有效解决宣传劝导、交通督导、应急处置各项资源不足的问题。发现问题主要是：警力配置与调度不合理。可能存在部分区域警力过度集中，而一些偏远或事故多发地段警力不足的情况，指挥中心不能准确掌握警力分布，导致科学巡逻、灵活调度困难。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管理与人员优化，科学配置警力，利用大数据分析不同区域、时段的交通流量和治

安状况，结合历史事故数据，精准预测各路段的风险程度，以此为依据动态调整警力部署，同时建立智能警力调度系统，实时掌握铁骑队员位置和工作状态，确保快速响应各类警情，提升公众安全感。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